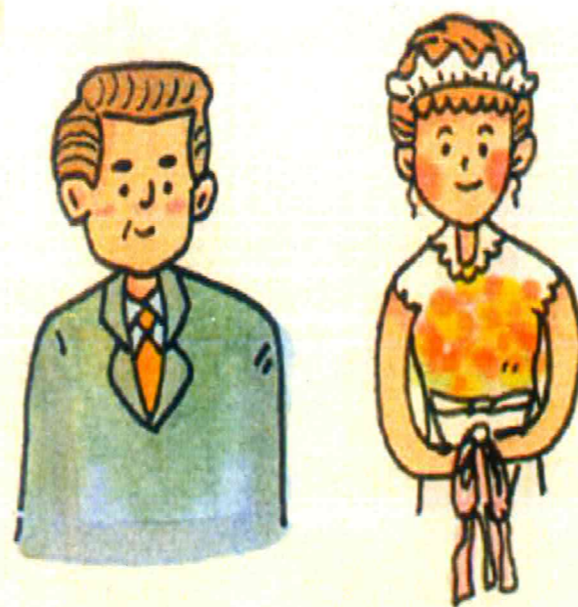


人生無常 愛要即時

今日臨櫃來一位民眾詢問一些結婚相關事宜，看他心急如焚的樣子，我一直請他慢慢講，原來是他的同居人因為洗腎突然死亡，讓他措手不及不知該怎麼辦才好。

民眾敘述說與同居人相處已十多年了，本來就考慮要結婚給她一個名份可是一直有時間去登記，今人突然死亡是否有可補救的方法想要給她一個身分幫忙她完成其遺願。因現行已採登記婚而之前雙方亦無結婚舉行公開之儀式只是同居礙於法令無法幫忙其完成結婚登記。

人生無常，凡事都要即時，一直想要做的事情要即時完成，他想要替她入住祖先牌位，我建議他同家人及風水師商量可舉行冥婚這樣就可減少一些些的遺憾。



提供者：洪小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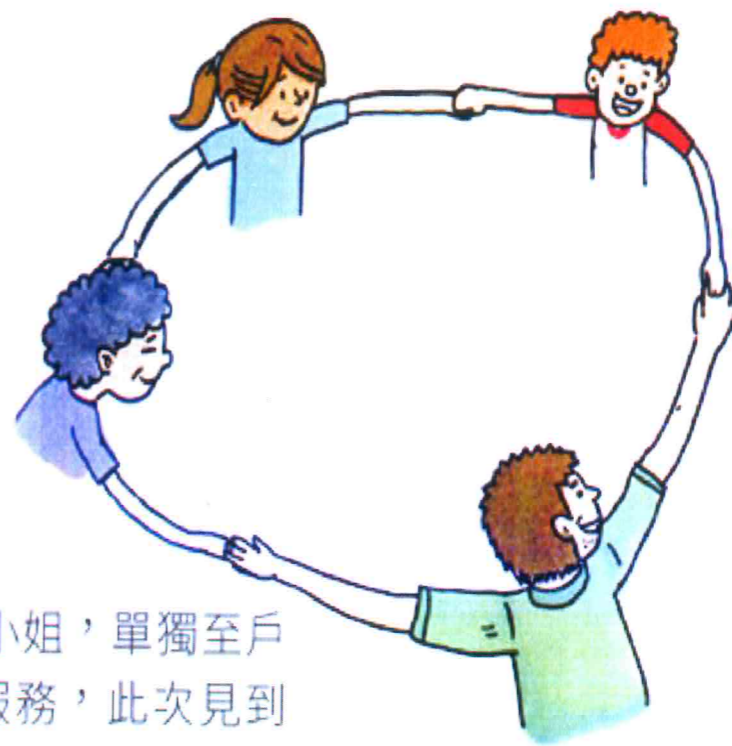
走出悲傷 迎向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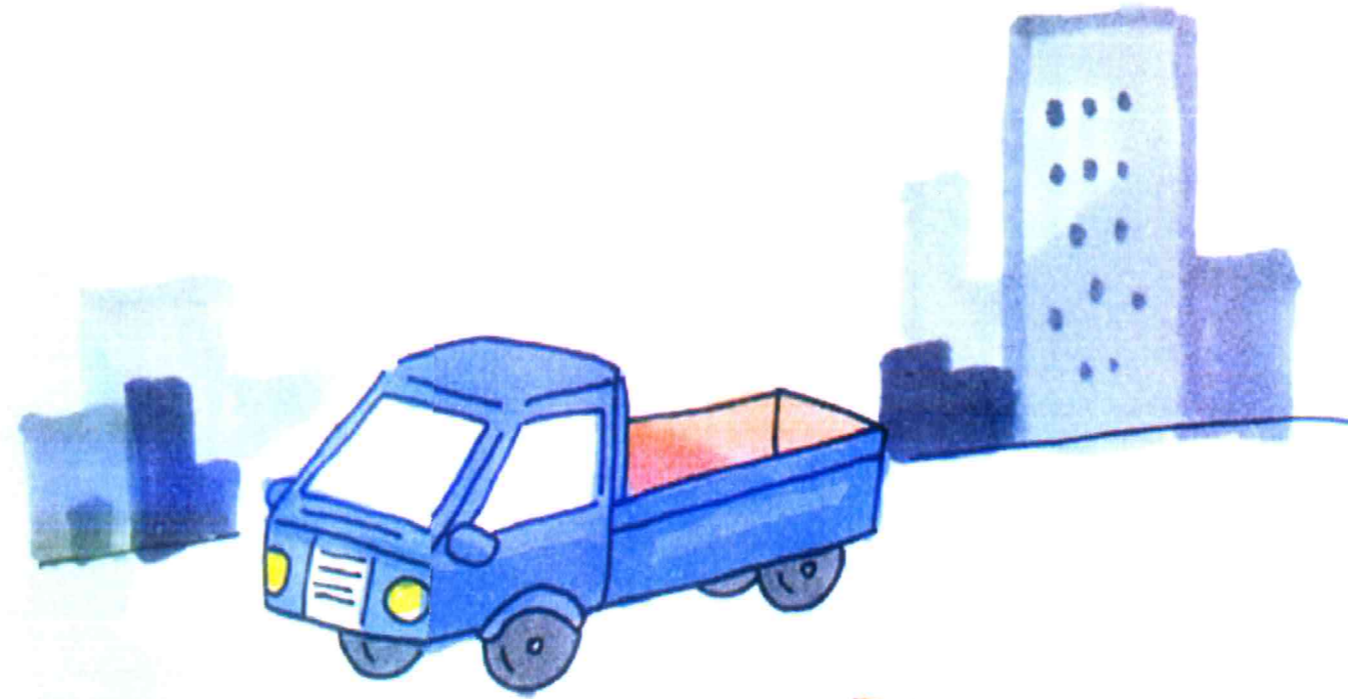
在冷颼颼的三月天裏，一位戴著口罩面容憔悴的小姐，由一位男士陪同走進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從他手中接下死亡證明書及國民身分證，經交談後得知該小姐是位36歲越南籍姑娘，嫁來台灣已12年，與丈夫年齡差距20歲，家中尚有一位高齡92歲婆婆，及一位11歲幼子，丈夫離開了人間，家中頓時失去最大的精神支柱，帶給她無限悲傷及面對本來經濟生活的壓力，更讓她覺得徬徨無助，所幸在辦理死亡登記過程中，有一位熱心男同事陪同協助、解說，安撫其心情，辦妥登記後，離去時我也請她多保重。

經過3個星期後，又見到阮氏小姐，單獨至戶政事務所，恰巧又是我幫他服務，此次見到她精神氣色均較上次(洽辦死亡登記時)好，也不再戴口罩，阮氏小姐表示申請丈夫除戶謄本向公所辦理低收入補助，能再次見到她提振起精神，勇敢面對未來的挑戰，真替她高興；並由衷祝福她，加油、加油…

「即便生命中充滿著磨難與挫折，仍樂觀面對生活的種種；即便人生的道路上佈滿荊棘，仍能無所畏懼」，樂觀的態度讓我們在人生的旅程中，對未來懷抱著無限的希望，開拓更寬闊的人生。

提供者：張明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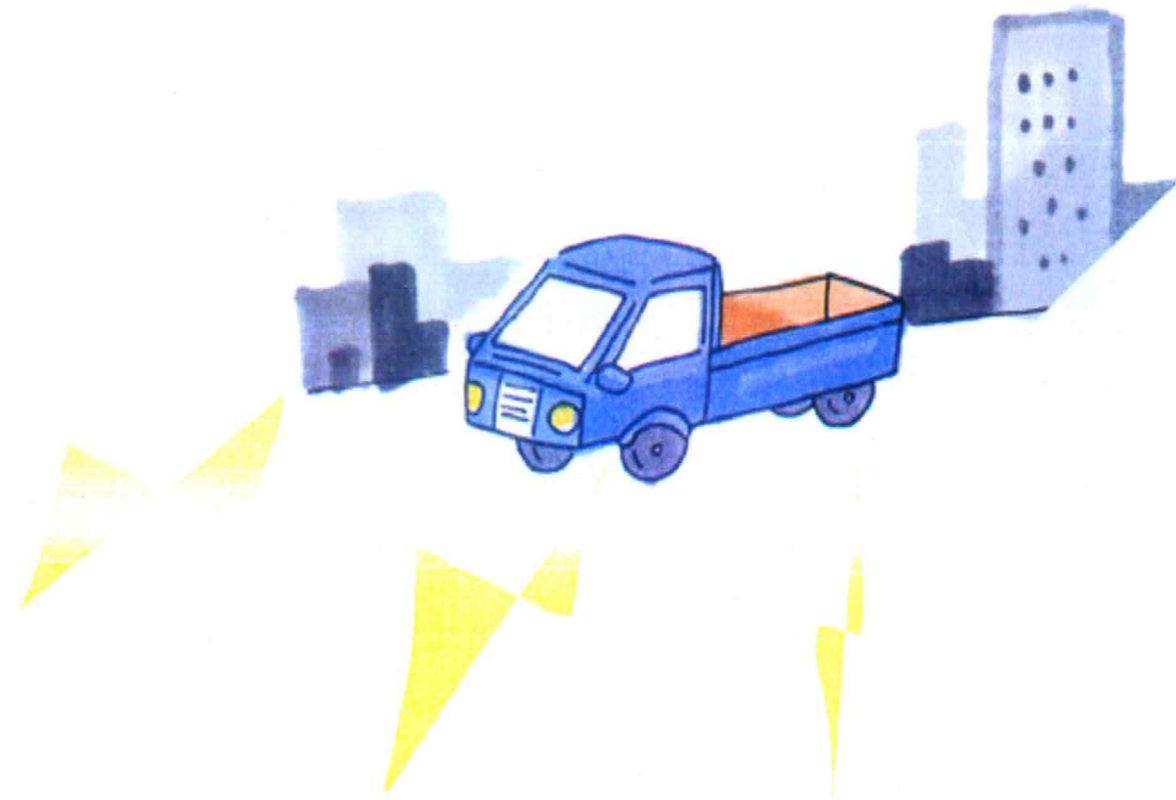




民國88年9月21日凌晨1時47分，
中部地區發生芮氏規模7.3的921大地震，
由於租屋處恰好位於地震斷層帶，感受到強烈
地震所引起的天搖地動特別明顯，瞬間，整個霧
峰區因斷電陷入一片漆黑中、許多建物倒塌、各
地紛紛傳出災情，接著就聽到警車、消防車及救
護車鳴笛聲不於耳，大約凌晨2時30分，餘震
較少時，太太擔心娘家有災情，加上電話
斷訊，根本無法聯絡上，決定騎車
回家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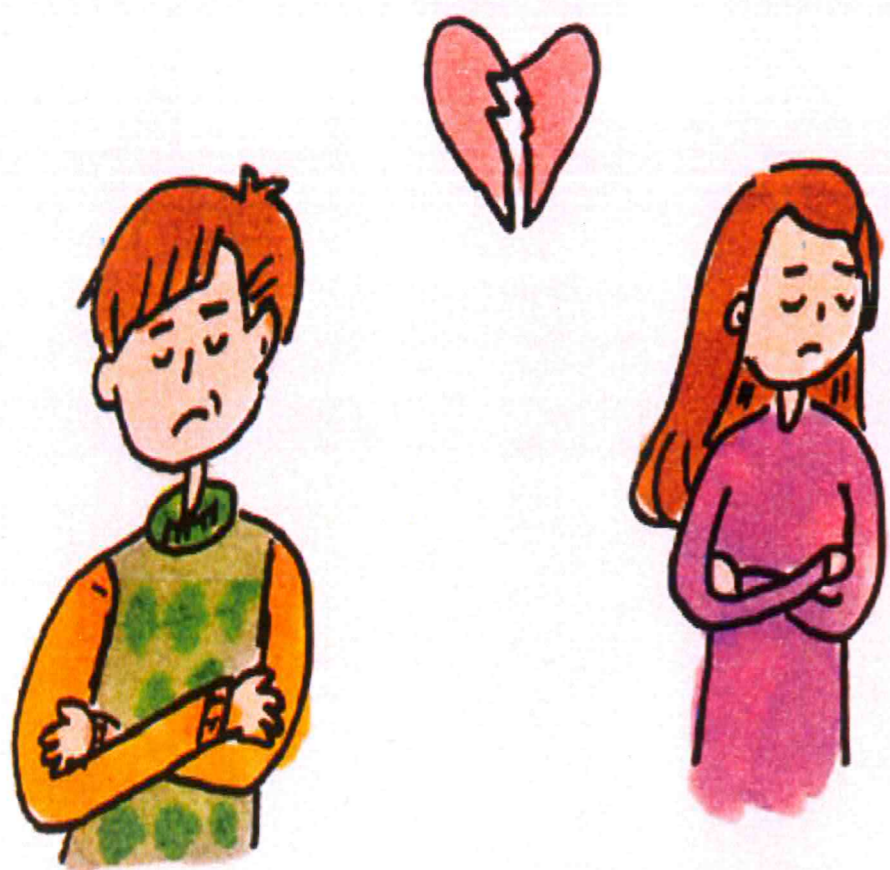


沿著民生路往中正路上，途中看見不少建物倒塌，交通也因建築物磚塊及掉落物形成障礙重重，又因斷電而無任何照明，只能依靠機車的大燈指引方向，騎車來到民生路林家花園前，突然間，一位媽媽衝了出來，攔下我的機車，告知她的兒子(國小學生)因房屋倒塌被壓傷，現已被搶救出來，但無交通工具可送醫院，希望我能幫忙，當下即請太太在安全地方稍等，隨即載著這位媽媽及她的兒子前往最近的泰安醫院，到了醫院，院方人員告知，所有霧峰區的醫療設備及人力都在救援傷患了，目前院內人力及設備皆不足，建議前往大里仁愛醫院就診，可是當時路上車輛甚少，好不容易終於等到一部教會的箱型車，將這對母子送往大里仁愛醫院，而我也只能祈禱這位小學生能平安無事。回到上班場所，發現霧峰區戶政事務所



也因921大地震毀損成為危險建築物，但為了服務民眾，提供民眾所需的相關資料，主管裁示先在戶政事務旁邊露天搭設棚架，將辦公設備搬移到棚架內繼續提供民眾所需申請的文件或證明及相關清查作業，幾天後，遇到921地震時載送的那位媽媽，帶著哀傷的面容，拿著她兒子的相驗屍體證明書來戶政所辦理死亡登記，一時間，心中萬分感傷與心酸，雖然這位小男生並非自己的親友，但如此短暫的生命竟在此劃上句點，不禁令人惋惜，祈禱他能在另一個世界當個快樂的小天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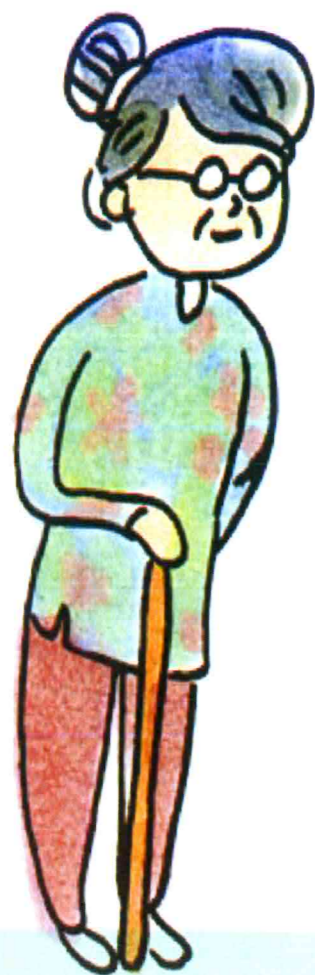
有一天，輪值夜班，一對面帶怒氣的夫妻，連同三名幼小的子女，來到戶政所，表示要辦理離婚登記，二位男生由父親監護，而女生則由母監護，夫妻雙方準備了身分證、印章、戶口名簿及填妥了離婚協議書，在證件齊全情況下，承辦人員不得不受理該離婚登記。



但承辦人員並未立刻受理該案件，細心地察言觀色，並根據多年工作所累積的經驗，發現這對夫妻並無堅持離婚之真意，只是日常生活中一些小摩擦所累積的怨怒，雙方在氣頭上，又不肯各自退讓一步，鬧成要離婚的僵局。因值夜班，並無其他民眾在場，承辦人員於是請雙方當事人先坐下來，並奉上二杯開水，耐心地傾聽這對夫妻訴說對方的不是，待這對夫妻把心中的垃圾倒完後，彼此的怨氣消了不少，而原本敵對之氛圍也轉為心平氣和地談論，承辦人員見機不可失，再以三名幼兒為重心，希望這對夫妻能考慮若成為單親家庭下之小孩的感受。

頓時間，現場安靜無聲，夫妻倆默默無語，彼此冷靜地思考了半晌，很客氣地告訴承辦人員，願意回去再考慮是否要離婚，承辦人員也請這對夫妻仔細考慮再做決定，事後，承辦人員未再遇到這對夫妻來所申辦離婚。

公務人員有時稍微雞婆一點，也許能減少一個問題家庭的發生，也可稱得上好事一作。



接近下班時刻，一位70多歲的老婦人，雙手握著行走輔助器，一步一步地朝戶政事務所走進來，本所志工見狀，隨即上前關心，並將其引導至最近之櫃檯，該婦人表示因為要申請補助所以必須到戶政所來申請戶籍謄本，承辦人員發現其居住地址距離本所將近2公里的路程，告知該婦人由其親人或委託他人申請即可，不必如此辛苦地奔波，但婦人表示，其子女皆遠在南部工作，並未同住，原本欲請鄰居幫忙載送，但鄰居有事外出，只好自己出門。

申請完戶籍謄本，承辦人員關心婦人是否有人可接送回家，婦人表示鄰居尚未回來，欲自己步行回家，主管得知該情形，一方面考慮該婦人年紀甚大，再則當時已接近下班時間，交通流量很大，為避免婦人在回家途中遇到危險或發生意外，主管即派所內同仁開車載送該婦人平安地回家。

或許，這並非公務人員所規定應為之工作或義務，但公務人員如能將心比心，將該長者視如自己之親長，付出關心，以實際行動讓民眾感受到公務人員的愛與關懷。

本轄居民林○○，來所表示欲與其養父終止收養，林○○告知，其養父為其親叔叔，之前因未婚也未養育任何子女，故由其生父將其過繼給其叔叔當養子，後來其叔叔結婚生子，有自己之子嗣，原本即有意終止收養，近年來，林○○的生父及兄長相繼過世，其生母為免後繼無人，故要求其與其養父終止收養。

林○○表示，其與養父皆同意終止收養，但其養父因重症臥病在床，無法出門，且因身體虛弱，恐來日不多，為完成老人家的心願，希望在其有生之年能幫忙辦理其終止收養登記，本所主管得知該情形，即派承辦人員到府受理，

並詢問其養父是否同意終止收養，經其養父明確告知欲與林○○終止收養關係，完成雙方終止收養登記，也了卻雙方之心願。

不久後，林○○的叔叔也了無遺憾安祥地離開人世，基層公務人員所作所為或許都是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但卻是讓民眾感到足感心的大事。

